

上海市宝山区 2024 年区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24 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4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4 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主要职能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主要负责本区一门式行政审批改革和行政效能建设的事务性工作，并对进驻行政服务中心的部门和人员实行统一管理。

主要职能包括：

1. 负责服务大厅标准化建设和日常管理，制定工作规范，优化办事流程，提高服务水平。
2. 落实本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相关文件精神，协调进驻事项集中办理，并负责相关督查督办。
3. 组织进驻窗口开展优质、规范、高效服务，适时开展联合办理或同步办理。
4. 负责对进驻窗口及工作人员进行管理培训和日常考核。
5. 协助做好“一网通办”相关需求对接、应用开发、平台运营和监督管理，提升区级平台基础能力。
6. 配合落实政府职能转变、优化营商环境、数字化转型、“一网通办”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7. 受理行政相对人对窗口及工作人员服务质量、效率等方面的投诉，并协助相关部门进行调查处理。
8. 完成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机构设置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设 4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息科、业务科、效能科。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部门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部门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部门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部门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部门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专业会议、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

及用于安排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24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98.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5.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7.77 万，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142.56 万元，主要为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 142.56 万元。

本部门支出预算 698.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555.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7.77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555.4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7.77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 542.56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专项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 99.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离退休经费、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活动经费等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 33.3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医疗保险。
4.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 22.89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1、2024 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5,554,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5,604.00
1、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5,554,661.00	二、国防支出	0.00
2、政府性基金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四、教育支出	0.00
二、事业收入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四、其他收入	1,425,60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76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3,057.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228,840.00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其他支出	0.00
收入总计	6,980,261.00	支出总计	6,980,261.00

2、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5,604.00	4,000,004.00	0.00	0.00	1,425,600.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25,604.00	4,000,004.00	0.00	0.00	0.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5,425,604.00	4,000,004.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760.00	992,760.00	0.00	0.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760.00	992,760.00	0.00	0.00	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140.00	208,14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3,080.00	523,08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540.00	261,54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057.00	333,057.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057.00	333,057.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057.00	333,05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840.00	228,84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840.00	228,84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8,840.00	228,840.00			
合计				6,980,261.00	5,554,661.00	0.00	0.00	1,425,600.00

3、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25,604.00	3,952,993.00	1,472,611.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425,604.00	3,952,993.00	1,472,611.00
201	03	50	事业运行	5,425,604.00	3,952,993.00	1,472,61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760.00	992,760.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92,760.00	992,760.00	0.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140.00	208,14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3,080.00	523,080.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1,540.00	261,54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3,057.00	333,057.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3,057.00	333,057.00	0.0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333,057.00	333,057.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8,840.00	228,840.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8,840.00	228,84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8,840.00	228,840.00	0.00
合计				6,980,261.00	5,507,650.00	1,472,611.00

4、2024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554,661.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004.00	4,000,004.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	0.00	二、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四、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五、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2,760.00	992,760.00	0.00	0.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3,057.00	333,057.00	0.00	0.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一、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5,554,661.00	支出总计	5,554,661.00	5,554,661.00	0.00	0.00

5、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4,000,004.00	3,952,993.00	47,011.00
201	03		4,000,004.00	3,952,993.00	47,011.00
201	03	50	4,000,004.00	3,952,993.00	47,011.00
208			992,760.00	992,760.00	0.00
208	05		992,760.00	992,760.00	0.00
208	05	02	208,140.00	208,140.00	0.00
208	05	05	523,080.00	523,080.00	0.00
208	05	06	261,540.00	261,540.00	0.00
210			333,057.00	333,057.00	0.00
210	11		333,057.00	333,057.00	0.00
210	11	02	333,057.00	333,057.00	0.00
221			228,840.00	228,840.00	0.00
221	02		228,840.00	228,840.00	0.00
221	02	01	228,840.00	228,840.00	0.00
合计			5,554,661.00	5,507,650.00	47,011.00

6、2024 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7、2024 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8、2024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1	基本工资	664,836.00	664,836.00	0.00
301	2	津贴补贴	344,443.00	344,443.00	0.00
301	7	绩效工资	2,507,126.00	2,507,126.00	0.00
301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3,080.00	523,080.00	0.00
301	9	职业年金缴费	261,540.00	261,540.00	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3,057.00	333,057.00	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88.00	21,588.00	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8,840.00	228,840.00	0.00
302	1	办公费	131,780.00	0.00	131,780.00
302	5	水费	340.00	0.00	340.00
302	6	电费	13,660.00	0.00	13,660.00
302	11	差旅费	30,000.00	0.00	30,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21,600.00	0.00	21,600.00
302	26	劳务费	23,980.00	0.00	23,98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40.00	0.00	640.00
302	28	工会经费	63,440.00	0.00	63,440.00
302	29	福利费	112,320.00	0.00	112,32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303	2	退休费	169,260.00	165,660.00	3,600.00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120.00	6,120.00	0.00
合计			5,507,650.00	5,056,290.00	451,360.00

9、2024 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部门：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2.16	0.00	2.16	0.00	0.00	0.00	0.00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2.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6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三）公务接待费2.1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16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加强与兄弟省市政务服务中心之前的交流合作，学习借鉴在优化营商环境、长三角一体化发展等工作中的经验做法。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本部门2024年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本部门2024年度未安排政府采购经费预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按照市、区两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4年，本部门1个预算单位开展项目等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其中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1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142.56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本部门2024年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50~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经费预算。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2019年，根据市府办对综合窗口改革的新要求，出台了《宝山区“单一窗口”改革实施方案》（宝府办〔2019〕34号文），于2019年7月全面完成了“综合窗口”改革。本项目主要用于支付从事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服务、政策咨询、信息化管理服务人员的公用经费，餐费补贴及福利费。

二、立项依据

为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打造高效、便捷、智能的“一站式审批”服务平台，分步推进“单一窗口”服务模式的相关要求，配强窗口工作人员，确保业务受理工作有序开展。现根据宝财业务【2021】129号《关于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政府购买服务人员的批复》，行政服务中心政府购买服务人员55人。

三、实施主体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四、实施方案

落实“一网通办”各项工作，确保中心大厅有序运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五、实施周期

2024年1月到2024年12月

六、年度预算安排

总预算为142.56万元。

七、绩效目标

（详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专项经费项目 (2024 年)		项目类别	其他人员类	
主管部门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上海市宝山区行政服务中心	
计划开始日期	2024-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4-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1,425,6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1,425,600.00
	其中：财政资金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1,425,600.00	其他资金	1,425,600.00
项目 绩效 目标	项目总目标 (2024 年-2024 年)			年度总目标	
	以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为主线，围绕市、区“一网通办”改革工作部署，中心以设置无差别综合窗口为导向，实施“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综合窗口运转模式，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落实“一网通办”各项工作，确保中心大厅有序运行，为企业和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政务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政府购买服务人员数量		=55.00(人)
		质量指标	工作考核达标率		≥95.00(百分比)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完成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		合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对优化营商环境持续发挥作用		持续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人员管理机制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95.00(百分比)	